头盔耐燃烧性能测试仪**询价议标函**

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拟采购头盔耐燃烧性能测试仪1套，欢迎拥有先进技术的诚信企业参与投标。

一、采购要求

   见附件。

二、投标文件接收

请参与投标的供应商于2022年11月2日前寄至南京光华东街5号江苏省质检院技术保障部姚工收，联系电话025-84470242。

投标文件一正二副共三本，密封袋上注明投标仪器设备的名称（密封袋上未注明投标仪器设备名称的视为废标），密封袋口加盖投标方公章。请分包投标并制作投标文件，否则视为废标。

本次采购评标组于2022年11月8日前评标。

三、评标细则

1、供应商的资质：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；（复印件盖章有效）

2、技术指标:按附件技术要求进行描述。

3、服务及售后承诺:至少包括服务响应时间、交货期及质保期，售后服务体系及承诺。

4、价格

5、业绩：所投产品2019年以来服务经历，提供三单所投同品牌同型号仪器发票复印件，销售价格要可见。

6、评分标准

6.1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根据产品报价、质量和性能、交货期、企业信誉、售后服务等因素综合评分。

6.2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。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、或未能在招标文件规定期限内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的，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，以此类推。

6.3我院对未中标的原因不予解释。投标文件不予退还。

四、评分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分因素 | 评审细则 | 分值 |
| 1 | 供应商的资质评审（10分） | 投标供应商相关资质文件及有必要文件及证明材料 | 10 |
| 2 | 招标设备技术指标响应程度（35分） | 投标设备对附件中技术要求逐条响应，一条负偏离扣5分，三条及以上负偏离视为废标。\*项负偏离视为废标。 | 35 |
| 3 | 服务及售后承诺（10分） | 方案描述详细服务响应好得10 分，方案描述简单服务响应不够及时得5分，无具体服务方案不得分。交货期不满足要求为废标。 | 10 |
| 4 | 价格（30分） | 本次招标，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评标价的最低值为A值，即30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：投标人评标价得分=（A/该投标人投标价）x30 | 30 |
| 5 | 业绩（15分） | 提供三单所投同品牌同型号仪器2019年以来销售发票复印件，销售价格要可见（发票原件备查）。提供满足要求发票复印件三份，不得分。每多提供一份得5分，最多得15分。提供满足要求发票复印件少于三份为废标。 | 15 |

附件：采购技术要求